

项目编号：JXZY-2025-2-012

2025 年度防汛应急物资采购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宝鸡市凤翔区防汛抗旱保障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陕西嘉旭志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五年七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评审办法	15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18
第五章	合同示范文本	21
第六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23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2025 年度防汛应急物资采购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金台大道金融广场 C 座 1611 室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16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JXZY-2025-2-012

项目名称：2025 年度防汛应急物资采购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25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2025 年度防汛应急物资采购)：

合同包预算金额：250,0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250,0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 (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 及要求	品目预算 (元)	最高限价 (元)
1-1	防灾救灾物资储备供应服务	应急物资采购	1(台 (套))	详见采购文件	250,000.00	250,0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5 年度防汛应急物资采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提供相关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 1(2025 年度防汛应急物资采购)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被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

(2) 信用记录查询：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年07月10日至2025年07月14日，每天上午09:00:00至12:00:00，下午14:00:00至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金台大道金融广场C座1611室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0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5年07月16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金台大道宝鸡科技创新服务中心（阳光酒店西）5楼522会议室

五、开启

时间：2025年07月16日10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宝鸡市金台大道宝鸡科技创新服务中心（阳光酒店西）5楼522会议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谈判文件的获取：获取谈判文件请携带介绍信原件、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经办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法人前来只需携带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谢绝邮寄。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宝鸡市凤翔区防汛抗旱保障中心

地址：宝鸡市凤翔区

联系方式：0917-721360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嘉旭志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金台大道金融广场 C 座 1611 室

联系方式：0917-3651369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贾女士

电话：0917-3651369

陕西嘉旭志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5 年 07 月 09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2025 年度防汛应急物资采购。
	项目编号	JXZY-2025-2-012。
2	采购人	名称：宝鸡市凤翔区防汛抗旱保障中心。 地址：宝鸡市凤翔区。 联系人：王主任。 电话：0917-7213606。
	代理机构	名称：陕西嘉旭志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金台区金台大道金融广场 C 座 1611 室。 联系人：贾女士。 电话：0917-3651369。
3	项目概况	防汛应急物资采购，详见采购内容。
4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5	采购最高限价	250000.00 元。
6	质量标准	符合国家相关标准。
7	交货期、质保期	交货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历天。 质保期：两年
8	供应商资格要求	<p>(1) 基本资格条件：</p> <p>供应商应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七条规定提供下列材料：</p> <p>1) 营业执照等主体资格证明文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自然人，并出具合法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p> <p>2)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或者银行资信证明；</p> <p>3)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6 月至今至少 1 个月的纳税证明或</p>

		<p>完税证明（任意税种），依法免税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p> <p>4)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4 年 6 月至今至少 1 个月的社保缴费凭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关证明）；</p> <p>5) 供应商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提供承诺书）；</p> <p>6) 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p> <p>（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资格条件：</p> <p>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供应商应为中小微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并提供相关声明函。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为：其他未列明行业。</p> <p>（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1) 供应商应授权合法的人员参加投标，其中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的，须出具身份证，并与营业执照上信息一致；被授权代表参加的，须出具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被授权人身份证（非法人单位的负责人均参照执行）；</p> <p>2) 信用记录查询：供应商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和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供应商，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p> <p>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同时参加。</p> <p>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的具体情况，在响应文件中附完整的资格证明材料，缺少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谈判文件要求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p> <p>注：各供应商谈判时须提供如下资料： 委托代理人参加谈判提供法人授权委托书（附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谈判的提供与营业执照信息一致的本人身份证原件及加盖公章的复印件）。</p>
9	是否接受联合体谈判	不接受。

10	报价采用的币种	人民币。
11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	详见本章细则。
12	供应商的替代方案	本项目不允许提交替代方案。
13	竞争性谈判文件答疑澄清修改	采购人澄清发出时间：距谈判截止时间 3 个工作日前。 供应商收到确认时间：收到澄清后 24 小时内。
14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	自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90 日历天。
15	谈判保证金	<p>1. 谈判保证金的金额：伍仟元整（¥5000.00 元）。</p> <p>2. 谈判保证金的形式：转账（允许以支票、汇票、保函等非现金形式交纳或提交保证金）。</p> <p>3. 提交保证金时间：谈判截止时间前采用转账形式交纳保证金应由供应商基本账户转入代理机构账户；以代理机构资金到账时间为准，逾期无效。</p> <p>开户名称：陕西嘉旭志业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西安分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小寨支行 账 号：3700 0216 0920 0163 181</p> <p>转账注明：_____项目名称_____谈判保证金。</p>
16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一份，副本二份，电子版 1 份（word 版本、U 盘存储）。
17	谈判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统一胶装，严禁活页装订，在每页清楚标明页码；文字要清晰，语意要明确，每套谈判响应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8	谈判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按竞争性谈判文件指定位置要求“签字或盖章”的签字或盖章均可。要求签字处必须由签署人亲笔签名，盖章无效；否则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不予通过。
19	谈判响应文件密封要求	<p>将所有谈判响应文件密封。谈判响应文件正本密封在一个文件袋内，所有副本密封在一个文件袋内，电子版文件装于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中。在所有密封信封上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公章）、“正本”、“副本”等内容，在骑缝处加盖单位公章及法定代表人印章或签字。</p> <p>注：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密封的，采购人对响应文件的误投和</p>

		提前启封泄密不承担任何责任，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
20	谈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谈判时间：2025年07月16日10时00分； 谈判地点：宝鸡市金台大道宝鸡科技创新服务中心（阳光酒店西）5楼522会议室。
21	评审方法	最低评审价法。
22	谈判小组的组建	谈判小组由3人组成，谈判前由代理机构在省专家库抽取2名评审专家；并邀请1名采购人代表。
23	采购代理服务费	参照《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号）、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发的《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规定标准收取。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支付给代理机构。
24	知识产权	构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各个组成部分的文件，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供应商不得擅自复印和用于本项目所需之外的其他目的。采购人全部或者部分使用成交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中的技术成果或技术方案时，需征得其书面同意，并不得复印或提供给第三人。
25	供应商联系方式	供应商自获取采购文件之日起，应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电话、电子邮箱等）一致有效，以保证往来函件（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修改等）能及时通知供应商，并能及时反馈信息，否则采购人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
<p>注意事项：</p> <p>1、请各供应商务必仔细阅读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全部条款，以减少不必要的失误，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或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2、各供应商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后应认真及时审阅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在有效时间内未提出任何异议的，视为对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p>		

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

一、名词解释

- 1、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代理机构：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供应商：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资格条件并参加谈判的单位。

二、供应商注意事项

（一）询问

供应商对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询问。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代理机构将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二）质疑与投诉

1、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评审过程或成交结果使自身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其自身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以书面形式（纸质版加盖公章）向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质疑。

（1）质疑书应当包括以下主要内容：被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标段（如有）、招标公告、成交公告发布时间、质疑事项、证据材料、法律依据（具体条款）、质疑人有效联系方式等。

（2）质疑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质疑人可以委托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代理人办理质疑事项时，除提交质疑书外，还应当提交质疑人的授权委托书及代理人的有效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委托代理的具体权限和事项。

（3）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但供应商行使质疑权时，必须坚持“谁主张谁举证”，遵守“实事求是”和“谨慎性”原则，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将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由过错方承担。

2、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代理机构和采购人不予受理：

- （1）质疑人不是参与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
- （2）质疑人与质疑事项不存在利害关系的；

- (3) 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4) 质疑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书主要内容构成不完整的；
- (5) 质疑书没有合法有效的签字、盖章或授权的；
- (6)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据、材料的；
- (7) 质疑答复后，同一质疑人就同一事项再次提出质疑的；
- (8) 不符合法律、法规、规章和监管机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

3、代理机构或采购人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和其他有关供应商。

4、质疑人对代理机构或采购人的答复不满意，以及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相关规定向政府采购监管机构提出投诉，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

5、对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行为予以严肃处理：

依据《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 94 号令）有关规定，投诉人在全国范围内十二个月内三次以上投诉查无实据的，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对于捏造事实、或提供虚假材料、或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投诉人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投诉的，属于虚假、恶意投诉，由财政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并禁止其一至三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三、谈判原则：

参加谈判单位须遵守有关的法律法规，否则一切法律责任由供应商自己承担。一切与谈判有关的费用，均由参加谈判的单位自理。遇不可抗力因素，采购人所有权对谈判时间、地点进行变更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谈判单位。

四、谈判保证金：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五、供应商资格要求：

- 1、基本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2、特定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3、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4、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六、竞争性谈判文件：

1、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

竞争性谈判文件由竞争性谈判公告；供应商须知；评审办法；采购内容及要求；合同示范文本；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等内容组成。

2、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解释：

参与竞争单位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如有疑问，必须以书面形式在谈判文件发售截止日前向采购单位要求澄清，采购单位可视具体情况做出处理或答复。如供应商未提出疑问，视为完全理解并同意本谈判文件。一经进入谈判程序，即视为供应商已详细阅读全部文件，完全理解所有条款内容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白及误解的权利。

3、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修改：

在竞争性谈判截止日前，采购单位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做出的书面修改及补充，是竞争性谈判文件不可分割的部分。

4、竞争性谈判文件谈判报价规定：

(1) 供应商应认真填写项目谈判报价一览表中报价，多报或少报业主将不予接受，将视为重大偏差，其谈判将被拒绝。

(2) 谈判报价是指按照采购人的要求完成整个项目的费用。

(3) 本次竞争性谈判文件需注明采购内容等信息。

(4) 本次竞争性谈判鼓励供应商低价投标，但不得低于成本价以及市场采购价。综合供应商的谈判报价以及售后服务情况等因素最终确定成交供应商。

七、谈判要求：

1、各供应商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由以下部分组成：投标函；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谈判保证金银行转账凭证；宝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谈判报价一览表（格式）；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响应方案、其他资料等。

2、谈判文件的制作

(1) 谈判单位必须按以上谈判文件构成内容及顺序编制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编制目录及连续页码装订成册。

(2) 谈判文件的份数：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谈判文件的签署：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谈判文件的密封：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谈判文件不按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或谈判文件与采购项目实质性要求有严重背离的，视为不具备谈判资格。

3、无效谈判

谈判单位发生以下条款情况之一者，视为无效谈判，其谈判文件将被拒绝：

- (1) 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未参加谈判。
- (2) 无主要的有效资格证明文件的竞标。
- (3)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不按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或不按规定签字、盖章。
- (4)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的应答不满足商务条款要求或技术要求。
- (5) 谈判单位的资质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资格要求”要求的内容。
- (6) 谈判单位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内容有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相违背的内容，或附有采购人无法接受的条件。

4、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八、谈判程序：

整个谈判过程将严格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

首先由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代表资格进行现场查验；在评审过程中由谈判小组对各供应商谈判文件的符合性进行评审；

2、谈判响应文件符合性审查：

序号	符合性审查项	结论	未通过原因
1	提交的谈判响应文件份数		
2	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盖章		
3	谈判响应文件的格式编制是否严重缺项、漏项		
4	谈判响应文件的交货期、质量标准、质保期		
5	谈判响应文件的谈判有效期		
6	谈判响应文件报价是否超出采购最高限价		
7	是否交纳谈判保证金		
8	采购内容及需求是否偏离		

经过对谈判响应文件的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况者（但不限于），按无效文件处理。

(1)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获取谈判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领取谈判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2) 供应商的报价超出采购最高限价的。

(3) 谈判响应文件中未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投标的提供与营业执照信息一致的本人身份证原件）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授权代表本单位证明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4) 合格供应商要求证明文件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

(5) 谈判保证金未按时提交或未提交至指定账户、或提交谈判保证金不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

(6) 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要求签署、加盖公章的，无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或有效期达不到谈判文件的要求。

(7) 谈判响应文件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8) 谈判内容出现漏项或实施方案与要求不符，出现重大负偏差。

(9) 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中关于响应文件格式要求编制的。

(10) 谈判响应报价与市场价偏离较大，低于成本，形成不正当竞争；或供应商报价明显低于其他供应商人报价，谈判小组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但该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

(11) 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或故意隐瞒行为，除按无效文件处理外，还进行相应的处罚。

3、待谈判小组对符合性评审完成后，当场宣布结果。

4、谈判：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1) 谈判小组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更正。

(2) 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 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

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主要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并成为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4)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5、谈判原则，低价优先原则；

6、谈判方法采取二次报价办法，即在开标后，依次公布各供应商首次报价及优惠条款。由谈判小组进行评审，采购人根据市场相关行情审核，若所有报价都高于市场行情，仍有下浮空间时，采购人视为初次报价无效，即对现场二次报价。经单独谈判，在规定的时间内各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但二次报价不得高于供应商自身首次报价，否则视为废标；谈判结束后，按第二次（最终）报价总价的高低排名确定成交候选人。

7、本项目采购最高限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各供应商报价均不能超出采购人承受范围（最高限价），否则以废标处理。

8、竞争失败或重新组织谈判的条件：

(1) 供应商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参加谈判会议且供应商不足三家时。

(2) 谈判过程中供应商报价已超出采购人承受范围导致谈判失败，采购人可重新组织谈判工作。

9、谈判小组组成条件：

(1) 谈判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进行。各供应商参加谈判人员 1 名，是法人代表或法人授权代表，谈判时间由谈判小组视情况掌握。

(2) 谈判小组以确认资质条件合格的供应商，依次公布各供应商首次报价及优惠条款。

(3) 谈判小组随机确定谈判顺序，由谈判小组分别与各谈判供应商进行谈判。谈判内容：谈判单位企业基本情况、谈判报价等与招标项目有关的事项。

(4)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向他人透露与谈判有关的技术资料、价格或其他信息。

九、评比：

谈判小组在谈判结束后，对各供应商提供的报价进行比较分别确定成交候选人，原则上执行低价优先原则，由低到高确定成交供应商。谈判小组不向未成交供应商解释落

标原因，不退还其谈判响应文件。

十、成交通知：

1、采购结果公告将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内公示。若公示期间收到书面质疑，采购人将按有关规定办理。若第一成交候选人因故放弃或被取消成交资格，经监督部门同意，则第二成交候选人有顺序递补的资格并以此类推或重新招标。

2、结果公示的同时采购人将以书面形式发出“成交通知书”，即发生法律效力。

3、“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协议的依据。

十一、签订合同

成交供应商收到“成交通知书”后 25 日内与采购单位签订项目合同。合同内容应与《民法典》《竞争性谈判文件》《成交通知书》竞争性谈判会议上明确的要求保持一致。合同违约责任等其他未明确事项，由供需双方在合同中协商约定。

十二、代理服务费：

代理服务费依据参照原《国家计委关于印发〈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计价格[2002]1980 号）、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发的《关于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办价格[2003]857 号）和国家发展改革委颁发的《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 号）规定标准收取。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支付给代理机构。

第三章 评审办法

一、评审原则

评审活动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进行。

二、评审方法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74号—《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的规定，本次评审采用最低评审价法，即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以提出最低报价的响应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人。

三、政策性扣减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或者采购包，不再执行价格评审优惠的扶持政策。

四、谈判程序：

按照资格性审查、符合性审查、单一谈判、推荐成交排序的步骤进行评审。在上一步评审中被作无效响应处理者，不得进入下一步的评审。

1、资格审查：

谈判小组按照谈判文件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的要求进行资格性审查，如果供应商不满足谈判文件所规定的资格要求或提供资格证明文件不全，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谈判文件。

2、符合性审查：

谈判小组按照第二章供应商须知正文部分的要求进行符合性审查。

(1) 谈判响应文件的完整性。谈判响应文件构成是否有重大缺项，是否按照谈判文件要求的格式编写谈判响应文件。

(2) 谈判响应文件的有效性。谈判响应文件的签署、加盖公章是否合格、有效；提供的各种证明文件、数据、资料是否真实、有效。

(3) 谈判响应文件的响应性。谈判有效期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要求；是否满足本次谈判的特殊要求；谈判方案是否有重大缺漏项；谈判产品的技术规格是否有重大偏离；谈判商务响应条款是否有重大偏离；对合同中规定的双方的权利和义务是否做出了实质性修改。

(4) 报价是否超过采购预算。

3、谈判文件的澄清：

(1) 谈判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报价、或明显低于市场价格，使得其谈判报价可能低于其成本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做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由谈判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 有效的书面澄清材料，是谈判响应文件的补充材料，成为谈判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4、对于谈判响应文件中可能出现的不一致和算术计算错误按以下方法更正：

(1) 谈判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单独密封的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谈判小组将按照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修正谈判响应文件中的谈判报价，修正后的价格对响应供应商具有约束力。如果响应供应商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其谈判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5、详评

对于资格性、符合性均合格的所有谈判响应文件，由谈判小组各成员依据谈判响应文件，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依次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人。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序或由采购人直接推荐成交候选人。

四、成交

由谈判小组推选出前三名成交候选供应商，采购人经过对评审结果公示 1 个工作日后若无异议，将第一成交候选供应商确定为本项目的最终成交供应商。当确定的成交供应商在规定期限内与采购人拒绝签署合同协议或不履行竞争性谈判文件承诺条款时，成交供应商按预成交供应商的排序依次递补。

如果在评审过程中出现两个供应商得分相同的情况，按下列顺序排列：

(1) 谈判价格低的；

(2) 服务承诺优先者。

五、特殊情况的处理

1、单一产品谈判项目中，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谈

判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谈判小组按照技术方案、售后服务等内容择优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其他谈判响应文件无效。

2、非单一产品谈判项目中，提供相同品牌的核心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谈判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及谈判小组按照技术方案、售后服务等内容择优选择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其他谈判响应文件无效。

3、谈判过程中，若出现本评审方法以外的特殊情况时，将暂停评审，待谈判小组商榷后，再进行评定。

第四章 采购内容及需求

一、采购内容及技术参数

序号	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防汛沙袋	材质：无纺布； 样式：抽绳； 规格：≥30×70； 装沙量：20-25Kg。	条	10000
2	预警铜锣	材质：铜钢合； 规格：≥32cm； 厚度：≥2mm； 锣槌：实木。	个	300
3	多功能口哨	材质：ABS； 功能：口哨、指南针、温度计、LED灯、后视镜等。	个	1000
4	雨衣	款式：一体式（风衣式，衣长至膝盖处）； 面料：春亚纺； 涂层：防水PVC； 内里：网格布； 反光条：TC亮银。	套	600
5	雨鞋	款式：高筒； 鞋面：塑胶； 特点：防水、防滑、耐磨、耐油、耐酸碱； 鞋底：牛筋底。	双	600
6	作训T恤	款式：透气快干圆领T恤； 面料与功能：采用尼龙和氨纶混纺四面弹面料或冰丝面料，速干吸湿。	件	200
7	雨伞	款式：长柄伞； 伞布：抨击布； 伞架：24骨钢骨； 开伞直径：≥125cm。	把	300
8	铁锹	锹头材质：45号钢； 规格：≥24cm*29cm方锹； 锹把：≥1.2m塑钢纤维。	张	300
9	救援绳	轻型安全绳材质：1000D涤纶高强丝； 直径：≥φ10mm； 拉力：≥20KN； 标准：XF494-2004； 工艺：6股承重绳芯并排； 绳扣：O型碳钢钩； 绳长：≥15m。	条	50

10	超亮头灯	灯芯 LED; 光源功率: $\geq 3W$; 电池: 5200mAh; 使用时间: 5-10 小时; 功能: 强弱光爆闪; 90 卡扣旋转调节; 柔软舒适头灯带; 充电: TYPE-C 正反充电、支持 2A 快充。	个	550
11	防洪挡水板	尺寸: $\geq 68*70.5*52.8cm$; 重量: $\geq 4.1kg$; 材质: 红色 ABS, 表面抗 UV 涂层; 厚度: $\geq 5mm$ 。	节	200

二、商务要求

1、供货期及地点:

- (1) 供货期: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历天。
- (2) 供货地点: 采购人指定地点。
- (3) 质保期: 两年。

2、运输

成交人负责货物的运输, 需运输至采购人指定地点。运杂费一次包死在总价内, 包括装卸、运输 (含保险费)、现场保管费、二次倒运费等费用。

3、付款方式: 签订合同时采购方与成交单位双方协商确定。

4、验收

(1) 货物到达交货地点后, 由采购单位根据合同对货物的名称、颜色、规格、数量等进行检查验收。

(2) 验收不合格的成交单位, 必须在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确保货物通过验收。如接到通知后 7 个日历日内验收仍不合格, 采购人可提出索赔或取消其供货合同。采购代理机构将把成交资格授予评审排序下一名的投标单位。

(3) 验收依据

- A. 合同文本及合同补充文件 (条款)。
- B. 竞争性谈判文件。
- C. 成交人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 D. 合同货物清单。

E. 国家验收相关标准。

5、质量保证

所有产品质量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范和相关政策，所有货物必须是未使用过的新产品，质量合格、渠道正当。

注：采购内容及需求须完全响应，不允许负偏离。

第五章 合同示范文本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买方通过竞争性谈判招标采购（货物名称），并接受了卖方以价格（中标金额大写）（以下简称“合同价”）提供的产品及服务。

本合同在此声明如下：

1、本合同中的词语和术语的含义与合同条款中定义的相同。

2、下述文件是本合同的一部分，并与本合同一起阅读和解释：

(1) 合同条款（应包含采购清单及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方案）

(2) 成交通知书

(3) 竞争性谈判文件

(4)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3、考虑到买方将按照本合同向卖方支付货款，卖方在此保证全部按照合同的规定向买方提供货物和服务，并修补缺陷。

4、考虑到卖方提供的货物和服务，买方在此保证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卖方支付合同价或其他按合同规定应支付的金额。

5、付款方式：见商务条款具体要求。

6、交货期：自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日。

7、交货地点：项目现场采购人指定地点。

8、质保期：两年。

9、合同实施：

(1) 成交人应在合同签订后 3 个日历日内安排人员（项目组成人员简历表所列）与使用单位就送货运输等工作进行安排、部署。

(2) 若未能在交货期内完成合同规定的义务，由此对采购人造成的延误和一切损失，由成交人承担和赔偿。

10、违约责任：

(1)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相关条款执行。

(2) 未按合同要求提供产品或货物质量不能满足技术要求，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并对供方违约行为进行追究，同时按《政府采购法》的有关规定进行处罚。

11、本合同一式____份，其中，买方____份，卖方____份。

12、本合同由买卖双方共同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买方名称：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代表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卖方名称：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开户银行：

帐 号：

代表签字

盖章：

年 月 日

注：上述合同仅作为参考文本，合同签订时双方可根据项目的具体要求进行修订，实质性内容不得违背谈判文件的条款。

第六章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

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

(项目编号: _____)

供 应 商: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编制时间: _____

目 录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 三、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四、谈判保证金
- 五、宝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六、谈判报价一览表（格式）
- 七、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 八、响应方案
- 九、供应商认为需要补充的其他资料

一、投标函

采购人名称:

我方收到贵单位编制的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编号____)竞争性谈判文件,经详细研究,我方决定参加该项目的招标活动。为此,我方郑重声明以下诸点,并负法律责任。

愿意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一切要求,提供完全满足采购需求的技术、服务保障。

1、如若成交,将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及承诺条件,全面签约并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

2、我方提交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共____份,其中正本____份,副本____份,电子版文件____份。

3、我方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缴纳谈判保证金为人民币:小写¥____元(大写:____)并对其后的谈判报价负法律责任,交货期____,质量标准____,质保期____。

4、我方已详细阅读和核实竞争性谈判文件全部内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提出含糊不清和误解问题的权力。

5、同意提供贵方要求的与本次竞争性谈判文件有关的任何证明资料。

6、我方的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截止之日起____日历天。

7、如果在开标后规定的谈判有效期内撤回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我们的保证金可被贵方没收。

8、与本竞争性谈判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为:

供应商: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邮 编: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授权委托书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

系 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采购人名称：

现委派（被授权人姓名）为本公司的全权代表人，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及编号_____）政府采购活动，就本项目的投标及合同的执行和完成，以本公司的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宜。本授权有效期与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一致。

被授权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
（正、反面）	（正、反面）

注：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谈判的，无需提供该委托授权书（删除即可），但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

被授权人：_____（签字）

_____年 _____月 _____日

三、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单位基本情况				
供应商全称				
注册地址		成立时间		
登记证号		单位性质		
法定代表人		所属行业		
基本存款账户 开户银行		基本存款 账户账号		
经营范围				
人员情况				
从业人员总数		管理人员数量		专业技术人员数量
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相关供应商				
关系	供应商名称			
说明	1、登记证号指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执业许可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证书中的登记号，或“三证合一”改革后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与供应商在资格证明文件中提供的登记证号码一致。 2、供应商应如实填写上述信息。			

四、谈判保证金

谈判保证金银行转账凭证
复印件粘贴栏

五、宝鸡市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致：采购人名称_____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_____的我方_____ (供应商名称) 自愿参加贵单位组织的编号为_____ (项目编号) 的_____ (项目名称) 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我方已知悉并理解本项目采购文件的各项要求。为贯彻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政府采购原则，共同维护宝鸡市政府采购市场良好秩序，我方郑重声明和承诺如下：

一、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规章及宝鸡市有关规定。

二、我方郑重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重大违法记录。

我方同时声明，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对以上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接受采购人、代理机构根据相关政策规定进行的信用记录查询。如发现以上声明不实，我方承担相应后果。

三、我方郑重承诺，在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中：

(1) 不向采购人、代理机构和评审专家提供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对索取或接觉商业贿赂的单位和个人，及时向财政部门 and 监察机关举报；

(2) 不与其他供应商串通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谋取成交(成交)；

(3) 不出借或借用资质；

(4) 不与采购人、代理机构、评审专家恶意串通；

(5) 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6) 不以虚假材料谋取成交(成交)；

(7) 不以低于成本价或恶意低价竞争；

(8) 不与采购人在招标采购过程中进行协商谈判；

(9) 成交或者成交后不得提供假冒伪劣产品；

(10) 成交或者成交后非因不可抗力不得变更投标(响应)文件中承诺的项目管理实施人员；

(11) 成交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不得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12) 不得有未按照采购谈判文件确定的事项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的行为；

(13) 不转包或违法分包政府采购合同，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14) 不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

(15) 不得有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行为；

(16) 不得有其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规章要求的违法犯罪或者失信行为。

四、如有违反以上声明或者承诺之一情形的，我方知悉并接受采购人、代理机构和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等政府职能部门将采取以下一种或几种方式追究我方责任：

1、投标(响应)无效；

2、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或者履约保证金；

3、约谈法人代表或者主要负责人，责令整改；

4、成交(成交)无效；

5、处以采购金额千分之五以上千分之十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6、没收违法所得；

7、吊销营业执照；

8、政府相关部门的联合惩戒措施；

9、追究民事责任；

10、追究刑事责任；

11、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处理处罚措施。

单位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签字：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身份证复印件：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联系电话：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传真：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谈判报价一览表（格式）

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单位：元

报价内容	谈判报价	交货期	质量标准	质保期	备注
合计：小写：¥_____ 元（大写：_____）					
备注：1. 本报价表格式不允许变更。若表中的项目内容确需增项，可在“备注”栏内补充。 2. 本报价为提供本次采购的总报价，应包括供应商提供正常采购所必需的人工费、运输费、材料费、辅材费、其他零星材料费、安装费、后期维修费以及本项目直接费、间接费、利润、应缴纳增值税金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分项报价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单位：元

序号	产品名称	品牌/生产厂家	规格	产地	单位	数量	单价	合价	备注
1									
2									
3									
...									

- 注： 1. 品牌和制造商指产品的品牌和生产厂商；
 2. 供应商必须按“分项报价表”的格式详细报出谈判报价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报价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3. 本表各分项报价合计应当与“第一次谈判报价表”总报价相等；
 4. 报价=单价*数量；
 5. 如本表行数不足的，可自行扩展。

供应商：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第二次（最终）谈判报价表

项目编号：_____

项目名称：_____

单位：元

报价内容	谈判报价	交货期	质量标准	质保期	备注

合计：小写：¥_____ 元（大写：_____）

备注：1. 本报价表格式不允许变更。若表中的项目内容确需增项，可在“备注”栏内补充。
 2. 本报价为提供本次采购总报价，应包括供应商提供正常采购所必需的人工费、运输费、材料费、辅材费、其他零星材料费、安装费、后期维修费以及本项目直接费、间接费、利润、应缴纳增值税金等所发生的一切费用。
 3. 请各供应商单独手持“第二次（最终）谈判报价表”2份（加盖单位公章），响应文件中不再装订“第二次（最终）谈判报价表”。

供应商：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七、供应商资格证明文件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8条供应商资格要求”，将原件复印件或扫描件附于竞争性谈判响应文件中，并加盖公章。

八、响应方案

格式、内容自拟

九、供应商认为需要补充的其他资料

附件 1：政府采购证明材料（如有提供）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_____（公章）

日 期：_____

注：1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的新成立企业可不用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_

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本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供应商为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可不提供此声明。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说明

1.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如未提供证明材料的，则其不能享受采购文件规定的价格扣减，但不影响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性。

3. 非监狱企业可以不提供本材料。

企业名称：_____（公章）

日期：_____

说明：后附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非监狱企业在横线处“/”填写。

附表一：技术偏离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谈判文件技术规格要求	响应文件具体响应内容	偏离	偏离及其影响
1	技术要求	请填写项目技术指标对应详细描述		
	...	可自行添加行		
说明	1. 按照所提供产品的实际技术规格，逐条对应谈判文件中的要求认真填写； 2. 偏离情况填写：无偏离、正偏离。			

供应商： _____ （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 期： _____

附表二：商务偏离表

项目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序号	谈判文件商务要求	响应文件具体响应内容	偏离	偏离及其影响
说明	1. 按照谈判文件商务要求逐条对应如实填写； 2. 偏离情况填写：无偏离、正偏离； 3. 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响应，否则将取消其投标或成交资格，并按有关规定进处罚。			

供应商： 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